

不因亲属而滥功爵

——公与私的历史镜鉴（一）

编者按

公，是中华文化的一大核心理念，亦是历代治理者的一种崇高追求。有公，就有私。千百年来，公与私的问题，始终是治理过程中的一个核心问题。它是检验治理者胸襟格局的试金石，也是照鉴王朝兴衰成败的镜子。历史是最好的老师，历史上不少英主与贤臣在公与私问题上的故事，今天读来仍有借鉴意义。

□ 陈家兴

对于治理者而言，在公与私的问题上，亲戚、僚属、身边人可说是第一道坎。古往今来，能过这道坎的并不多。但在一些雄主那里，却能处理得公私分明，正气干云，实属难能可贵。

晋文公严赏三等

比如春秋时期的晋文公重耳。因为骊姬之乱，他在42岁时，就开始被迫流亡在外。在艰难困苦的情况下，居然有一大批贤才追随于他，还有数十位不知名的人，堪称古今一大奇事。

晋文公复国成功，这些追随者就是功臣。面对这些患难之交，他是如何论功行赏的呢？他分赏为三等，以从亡为首功，送款者次之，迎降者又次之。还下诏悬于国门：若有遗漏功劳者，请直言。照理，这等行赏之法，完全出于公心，应该为大家理解佩服。但是，他的身边人首先就表示不服。

这个身边人，就是和他一起出亡的仆人壶叔。这样的身边人，我们今天理解起来也不困难。不难想象，在这种逃难的日子里，这个仆人必是鞍前马后地效劳，生怕主子饿着冻着，尽可能把艰苦的日子过得让主子感觉舒坦一点。这样一个费心尽力的仆人，在主子论功行赏时，却没他什么事，内心里怎能服气？于是这位壶叔急了，直接找主子去了。说：你三次行赏，都没有我，请问我有什么罪过？他问得还算有点艺术，不说自己的功劳，只问自己的罪过，却掩不了“没功劳有苦劳，没苦劳有疲劳”的诉苦心思，同时也有点“与领导亲近，你得优先关照我”的心理优越感。但是，晋文公并没有动恻隐之心而乱了法度。

据《史记》载，晋文公说：“导我以仁义”。用德惠来防范我的过失，受上赏。以善行辅佐我，终于使我得以成就功业，受次赏。矢石之难、汗马之劳，复次赏。至于奔走之劳、匹夫之力，又在其次。“三赏之后，故且及子。”这说明，晋文公心里的行赏账算得很明白，其标准，是功劳大小而非关系亲疏。壶叔的功劳，属于“奔走之劳、匹夫之力”，不能和“三赏”相提并论。

晋文公赏得分明，壶叔便“愧服”。其愧当在于操之过急又有非分之想，其服在于行赏标准的清晰分明。更妙的是，壶叔因此当了“反面教员”，因为这样的事常常是不胥而走的，如史载“晋人闻之，皆说（悦）”。

从某种意义上说，雄主是欢迎这样的“反面教员”跳出来自己露丑的，因为他们往往给雄主提供了一个立标准、得人心的机会。而庸主则往

往会因奈何不了情面，而给身边人开了徇私的口子，结果当然只会是私门一开、人心渐失了。

李世民不遗私恩

历史上，这样的反面教员，还有唐朝的淮安王李神通。

此公来头不小，是唐太宗李世民的叔父，同时也为大唐的建立立下了汗马功劳。不仅如此，他和李世民的私交也非同一般。据《资治通鉴》载，当时，太子李建成曾在某个晚上召李世民前来，却在酒里下毒想杀了李世民，在李世民“暴心痛，吐血数升”时，是李神通扶他回府的。

因此，在李世民即位封赏功臣之时，李神通见房玄龄、杜如晦的功劳定得比自己大，便心中大为不服，跳出来说自己关西起兵首先响应义旗，房玄龄、杜如晦他们只不过“专弄刀笔”，功劳怎么比自己还高呢？估计李神通内心里的“小九九”是：于公于私于亲，自己的功劳都应该是至高无上的。

结果，李世民一点面子也没给他，直接把那层温情脉脉的面纱给撕干净了。李世民说：叔父你首先响应不假，但也是自己想摆脱灾祸，窦建德侵吞山东，叔父你全军覆没，刘黑闥再次纠集余部，叔父你丢兵弃甲。这是先对李神通的功劳给了个实事求是的评价。接下来李世民说：“玄龄等运筹帷幄，坐安社稷，论功行赏，固宜居叔父之先。叔父，国之至亲，朕诚无所爱（吝惜），但不可以私恩滥与勋臣同赏耳！”这等于是一面说房玄龄等的功劳的确比你大，一面说咱们虽亲却不能以私废公。“不可以私恩滥与勋臣同赏”，这话说得可谓掷地有声，千载以下仍震耳如雷。

李神通听有何表情，未见史书记载，是否口服心不服也不得而知。但这一番对话，效果奇佳，使争功者不再相争了，而静待李世民之公道论功。史书如此记载：诸将相互议论“陛下至公，虽淮安王尚无所私，吾侪何敢不安其分”。这就是为上者大公无私，其下属都很服气，就都能各安其位、各守其分，把精力用在干事上。

然而，下属诸将这么想，但那些亲戚、僚属、身边人未必这么想。当时，秦王府的那些旧僚属未能升官的，渐渐地就有不少怨言：“吾属奉事左右，几何年矣，今除官，返出前官、齐府人之后。”他们的意思很明显，这么多年鞍前马后的，现在拜官封爵，反而都在前太子、齐王僚属的后面，这很不合情理嘛。

显然，在亲戚、僚属、身边人那里，论事断情的标准，只在亲疏。他们从来不去想自己的能力如何，功劳怎样。也不去想治国理政的大事，

是应该能者居之还是亲者居之的问题。

李世民对这些人的论调予以了驳斥，同样是掷地有声。他说：“王者至公无私，故能服天下之心。朕与卿辈日所衣食，皆取诸民者也。故设官分职，以为民也，当择贤才而用之，岂以新旧为先后哉！必也新而贤，旧而不肖，安可舍新而取旧乎！今不论其贤不肖而直言嗟怨，岂为政之体乎！”

这段文言并不难理解，用今天的视角来解读一下就是，居上位者大公无私，才能让众人心服。我们这些领导干部吃的穿的都是取自百姓，百姓是我们的衣食父母。我们设官定职都应是为百姓，理应择贤才而用，决不可为私。哪能因为亲疏而分彼此？如果与自己关系一般的很有贤能，与自己关系很铁的很不成个样子，怎么能舍贤能的人而用无能的人呢？如果我们不去判断所任用的官员是否贤能，只是在那吗里哇拉发议论、乱抱怨，这岂是为政之道？

汉武帝私其所爱

相形之下，汉武帝刘彻虽亦为雄主，但在处理公与私的问题上，就要逊色很多。比如，他进入晚年，开始用官职来徇私。李夫人是他的宠妾，却红颜薄命，染疾临终之际，托武帝照顾她兄弟，汉武帝还真敢拿官职作交易。

李广利唯一的资本就是李夫人哥哥这个身份。就这个资本，汉武帝居然敢用将军要职用来交换。任命他为贰师将军，征讨大宛国，期待以此立功而封侯。三年两征大宛，损失几万兵力，耗费全国财富，所得微乎其微，却仍因“战功卓著”而受封海西侯。后来，李广利投降匈奴，被汉武帝灭了三族。再后来，李广利本人亦为匈奴人所杀。

对此，司马光批评道：“夫军旅大事，国之安危、民之死生系焉。苟不择贤愚而授之，欲侥幸咫尺之功，藉以为名而私其所爱，不若无功而侯之为愈也”“武帝有见于封国，无见于置将”。

在司马光看来，与其让他通过建功而封侯，还不如直接封呢；汉武帝处理封国事务有见地，却不擅长选择将领。其实，这哪里是“未见”，根本原因则是私心太甚，一心想满足宠妾的遗愿而已。因为自己喜欢某个人，就把他放在重要岗位，希望他建功立业，而不论其贤愚与否，这简直就是自毁长城。如此以公徇私地玩下去，就很容易玩完。



诛杀晁错谁之错

□ 王兆贵

会偏信袁盎，无谓牺牲晁错这位股肱之臣呢？

晁错与诸王众卿的矛盾

晁错出生于大禹故里颍川，以文学进身，辩术与谋略也相当了得。他多次就外御匈奴侵扰、内固中央集权等大计上书，“疏直激烈，尽所欲言”，颇受文景两帝赏识。他由太常掌故起步，再拜太子家令，进而擢升内史，后迁御史大夫，晁错的政治抱负得到进一步施展。御史一职，先秦时期还只是国君秘书，到得秦汉，逐渐完善为职掌监察执法的最高长官，与总理政务的丞相和掌管军事的太尉合称三公。

晁错在做太子家令时，就因见解独到、别出机杼而深受文帝刘恒和太子刘启赏识。刘启继位成为汉景帝后，对晁错信任有加，对晁错提出来的政治主张无不采纳。刘启年少时就很有想法，拿到老爸文帝的接力棒后，极为信任并采纳晁错的治国方略，对外采取积极防御方针，对内奉行“与民休息”政策，承前启后的文景之治得以并称，可眼见以刘濞为首的诸侯王尾大不掉，分庭抗礼，隐忧如猬，难以释怀。

晁错擢升御史大夫后，积极倡导并多次上疏削减诸侯国所辖封地。公元前154年，汉景帝采纳晁错提出的《削藩策》，激起了以吴王刘濞为首的各路诸侯的强烈反对。削藩之策并非晁错首创，自分封制开启以来，特别是诸侯权势的膨胀超出了中央政权容忍限度，成了集军政、司法、财税大权于一身的国中之国，削

苏轼论豪杰，泰山崩于前而色不变，以与匹夫见辱，拔刀而起相对照。千大事者，在任何危急关头，得做到有定力、有耐力、有韧劲，喜怒不形于色，处危地而神态自若，刀架在脖子上尚能谈笑自若。史所传顷淝水之战中，大兵压境，以少抵多，有亡国之危的这一仗，作为总指挥的谢安神色不乱，弈棋如常，听到胜利的消息，平静一语，下棋依旧，显示出大师的风度，史称雅量，也即常人说的沉得住气。

谢安如此沉得住气，恐怕与他天生的气质、性格有关。看他的经历，少年享有盛名，但无出仕意，几次征召，或以疾告归，或干脆撂挑子不干，成年累月悠游山水，谈诗论文。直到四十岁，家族中那位唯一显赫的大官谢万被黜，方才有“出仕意”。起步虽然晚，起点却很高，很快便位至中枢，掌柄朝政，这种要么不干，要干就干得好的现象，只能出在谢安这类门阀高贵的士族子弟身上。当然，这也与他的朝望大名有关，这大概也是晋代政治的特色，倘若一个台阶一个台阶地让谢安历练，出道这么晚，怕是七老八十，寻一州府而治也难。

沉得住气，需要胆识，谢安入仕前，胆识便不小。他与人泛海漫游，遇海上风波汹涌，同行的人惧怕慌乱，他却吟咏依旧，有“不管风吹浪打，胜似闲庭信步”的自若，连见惯惊涛骇浪的驾舟人也被打动了。简文帝病逝，大权独握的桓温带兵而进，召谢安、王坦之这两位顾命大臣，有诛伐谋篡的念头。这时，就连政治大家王坦之都害怕了，谢安却神色不变，抱着晋室存亡，在此一举之心，拉上王坦之去见桓温，这时的王坦之“流汗沾衣，倒执手版”，谢安却“从容就席”，慢言轻语讥讽质问桓温：大将军带兵守边境，保国土安宁，怎么在墙壁边藏兵呢？许是谢安这神态、风度、气质、询问震住了桓温，桓温连忙笑语与谈，谈笑中平息了一场宫廷政变。要不是正史明载，简直让人觉得是戏里的情节。苻坚大兵压境，举朝震惊，身为统帅的谢安独独安静如故，即将领兵对阵的谢玄去问计，谢安却拉他下棋，本来谢安的棋艺逊于谢玄，由于谢玄这时心神不定，就被谢安赢了。赢过棋后，谢安又到外甥的别墅一游，夜晚回来后，方才召集将帅，布阵点兵。沉静如此，非常人所能做到。

沉得住气，也是建立在充分自信基础上的。谢安知道自己几十年在野修炼积攒的人望、才华本钱，才敢四十岁出任；苻苻坚军情、为人性情，知子侄辈谢玄、谢石的能量，再加上对自己筹划方略的自信，才会这么沉得住气。桓玄不服谢安，大兵临境，桓玄都以国亡将危，特派兵三千去拱卫京师，却被谢安退回去了，谢安说这样来兵支援，反显出京师危险的征兆，弄得桓玄顿足哀叹，准备当亡国奴了，后淝水之战胜，桓玄顿觉羞愧，自知本事不如谢安。

谢安也不是神仙，能自信就必胜吗？兵者，诡道也，战场上的事瞬息万变，经常会出现意料不到的事，神算的诸葛武侯还会失街亭呢。谢安不会没想到这一点，他或许认为谋事在人，成事在天，人谋已尽力，成败如何，只能孤注一掷，果真失败，哀叹也无用，慌乱更无用。还不如笙歌一曲，死亦快乐。拉王坦之去见桓温，成败在此一举，淝水之战大军压境谈笑淡定的神情掩盖下的心

谢安的沉得住气

□ 谢德新

态，怕也是成败在此一举。谢安是信老庄之说的，早年不仕悠游，忘情于山水，常常在临安山中，坐石室，临溪谷，悠悠叹曰：此去伯夷何远？这种仰古之大隐伯夷的形象，与朝堂举足轻重、宦海长袖善舞的形象构成了一个真实完整的谢安。他为政，“镇以和靖，御以长算”“文武用命，不存小察，弘以大纲”。他与同时时代的名臣王导、王敦、桓温、郗鉴、司马道子、王坦之等都打过交道，这些性格各异，谢安却与众人相处波澜不惊。事业正隆时，常有归隐之心，史称“东山之志始末不渝，每形于言色”。甚至晚年准备坐大船游览，返回老家东山归隐，连“泛海之装”都准备齐了，惜浪漫之举未成便病逝了。一心念神仙游，珍惜光阴享乐此刻，或许是谢安的心态，知音律，爱好娱乐，筑盛园，快乐事孜孜以求；耗重资修东山别馆，“楼馆林木甚盛”“肴饌亦屡费百金”，常邀众子侄游东山，笙歌曼舞，美食酒酣，酬唱应对，妙理玄论，盛极一时。一个心底有神仙的人，将人间事看得很透，看得很淡，成败荣辱的结局并不影响他的心态，这，或许也是他沉得住大气的根本原因。

谢安已去，东山常绿，惜后来的东山子弟便没有他的运气和雅名了，大都命运蹉跎，哪怕是在淝水之战立下赫赫战功的谢石、谢玄，以诗传世的谢灵运继承了他耽乐山水、诗文风雅的一面，但经天纬地之才、宦海悠游之术一点也没学来，神仙是不好学的，一个“沉得住气”这简单的学问都是普通人难以学到的。



在危机决策时的一念之差，刘启应负主要责任。晁错曾为太子家令兼老师，胸有韬略，能言善辩，刘启即位后信任并重用他可以理解，但过分宠信晁错，使之凌驾于三公九卿之上，不仅有悖分权制衡原则，而且还会引起其他公卿的不满。汉代中央机关，实行三公九卿制。三公之中，丞相为主要治国大臣，主持廷议然后领衔上奏。太尉一职置废无常，多半是根据战事需要临时授命。御史大夫居末，职能比较模糊。一方面为丞相之副，职掌监察；一方面供内廷的差遣。因个性使然，晁错与同僚关系原本不睦，景帝的做法无异加剧了他与其他公卿的对立，等于把他推向风口浪尖而陷入孤立，一旦情势有变，忌憚他的人和他得罪的人势必会寻隙报复。尽管如此，手握生死予夺大权的景帝，也不该偏信袁盎的一面之词就把晁错送上祭坛。说到底，还是他为一己之私而丧失了理智和主见。景帝若能珍视晁错的赤胆忠心，关键时刻保护他，晁错又怎么会成为无端被诛的牺牲品呢？

晁错之错，在于他太相信景帝了，没想到景帝最后还是抛弃了他。晁错的悲剧同商鞅有相似之处，不同之处在于，晁错的施政措施零散，不够系统，不够成熟，缺乏徐图渐进的操作性；实施步骤随意，激进有余，稳妥不足，缺乏应对危机的预见性；感召能力欠缺，单枪匹马，四面出击，缺乏和衷共济的协调性；加之对政敌能量估计不足，策略失当，再好的施政方案也难贯彻到底。不过，就像商鞅、王安石和戊戌六君子等一样，历史上那些锐意革新的有识之士，无论他们的人生结局如何，都值得历史铭记。



晁错本人和景帝都有责任

晁错并非死于自身缺陷，而是死于汉景帝

读《汉书》，总有一些历史人物让你感慨，也总有一些历史细节让你扼腕。晁错之死，大约就是这样。公元前154年春正月的一天早上，天色肃杀，春寒料峭，御史大夫晁错奉诏入宫觐见。晁错穿好朝服后，登上前来接他的马车，但马车并没有直奔皇宫，而是驰往处决犯人的东市。晁错下车后尚未反应过来，即被宣判腰斩。这一幕，史书仅以“给载行市”一笔带过。“给”即哄骗，说白了，晁错是被诬骗到东市诛杀的。

后来的事实证明，晁错被诛实在是太冤枉了。晁错死得无辜，不当诛而被诛，是谓冤；晁错死得不值，不该杀而被杀，是谓枉。晁错本无罪，是被强加罪名腰斩的，腰斩后又没能达到平叛目的。

诛杀晁错始末

既然晁错是被错杀的，那么，谁该为枉杀晁错负责？有太多的声音回应说，怪就要怪晁错自己，谁叫他那么严峻苛刻，刚愎自用，树敌太多呢？谁叫他那么个性张扬，锋芒毕露，不知收敛呢？的确，晁错为人耿介黠直，不思后路，以至于脑袋掉了还不知道怎么掉的。这种说法，不能说一点道理没有，但却是舍本逐末，无形中有意无意地遮蔽了历史冤案的本质。

细看史书记载的原委就会发现，尽管“清君侧”因“削藩策”而起，但诛晁错并非唯一选择，而是汉景帝情急之下的一念之差。景帝在下决心杀晁错之前是颇费踌躇的，就在这个时候，晁错的政敌袁盎加入到“清君侧”阵营中来，成为压死骆驼的最后一根稻草。晁错担任御史大夫后，拟以接受吴王贿赂的罪名处罚他，被景帝下诏赦免，降为平民。吴楚叛乱的消息传来，晁错就对部属们说，袁盎得了吴王好处，总说他不会造反，现在果真反了，我想